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82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11月2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周晓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原确定的激励对象有2名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认购资格；有3名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事项后至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基于审慎原则，公司决定不再将其列入本次激励计划名单。经审议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

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23人调整为118人，并将前述自愿放弃及不符合认购资格的原激励对象对应的激励份额分配至首次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总数、首次授予数量及预留数量均不作调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董事白秋美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认以2024年11月28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18名激励对象授予370.8万股限制性股票和377.9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24元/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8.4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董事白秋美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